**2015-2016学年校长奖、课程奖（含大学英语）申报通知**

2015-2016学年校长奖、课程奖（含大学英语）的申报工作将于2016年9月19日至10月19日进行，请各院（系）根据《东南大学校长奖学金评选办法》、《东南大学课程奖实施办法》认真组织自评、积极申报。申报结果由各院（系）教务老师在教务系统中进行申报登记，路径为：教务处主页−−→教务管理−−→教学管理系统−−→成绩管理−−→评奖管理。

1、校长奖、大学英语课程奖申报：进入获奖名单申报按院（系）、按年级提名；

注：根据《东南大学大学英语学分计算及考核规则》的大学英语课程奖评定原则：2014级同学在2016年7月之前**首次**取得的国家大学英语四级成绩达到605分（含605分）者，将获得英语课程奖申报资格；2013级同学在在2016年7月之前**首次**取得的国家大学英语六级成绩达到570分（含570分）者将获得英语课程奖申报资格。

2、课程奖申报：首先评奖课程设定按院（系）、专业、年级设定评奖课程，再进入获奖名单申报 按年级、专业、课程提名。

注：其中2015、2014级学生的校级平台课程奖（指数学类、计算机类、物理类），各院（系）只需设定评奖课程即可，获奖名单将由学校统一评定。课程奖所奖课程2015级每学年6门，2014、2013、2012（五年制专业）级每学年8门。

如有问题，请联系教务科，联系电话：52090226。

 教务科

 2016年9月14日